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技士 鄭予文
電話：089-320112
電子信箱：o3069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經字第11401438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40000A_114014389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（以下簡稱林保署）為推動與宣導「獎勵造林2.0」政策，該署預訂於114年8月13日、8月14日假關山工作站、知本工作站辦理地方說明會，敬請貴公所派員出席並協助廣邀各界踴躍參加，相關活動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林保署114年6月23日林產字第11424404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各界瞭解農業部「獎勵輔導造林」政策調整方向與修正重點，包含造林目標分流、縮短造林年限、提高獎勵金額度、造林區域放寬、強化審查機制及完整配套措施等六大項目，林農獲益將更多元更有感，可提高農民參與獎勵輔導造林意願，共同厚植臺灣森林資源；另外，因應獎勵造林期滿，可依其意願加入農民團體或農業企業機構等銜接「林業永續多元輔導方案」措施，持續進行造林地中後期撫育及疏伐措施，培育優質林木提高經濟收益，增進國產材自給率，特辦理多場地區宣導說明會。
- 三、林保署署委託財團法人台灣水資源與農業研究院（以下簡

農業課 收文:114/06/25



1140009826

有附件



稱台農院) 辦理地方說明會，請貴公所協助邀請對象如下：

(一) 針對符合「獎勵輔導造林辦法」申請範圍之轄區，請協助宣導周知並轉發活動資訊，廣邀有意願及興趣之林農、地區農會之會員、相關農民團體、農業企業機構、造林業商等。

(二) 對林業永續多元輔導方案有意願及興趣之林農、農民團體(如林業合作社)、農企業機構、造林業商等。

四、檢附各場次時間、地點及說明會流程(如附件)。

五、本案活動時間如遇颱風、豪大雨等停班停課，自動延期，不另行通知，延期日期將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處(部落經濟科)

